

纪检监察工委 年度绩效自评工作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一是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内容为 2022 年度整体预算支出。在我办领导的带领下，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，对所有预算项目进行及时、准确、客观的评价，确保绩效自评工作顺利进行。二是对 2022 年度整体预算支出开展绩效评价，目的是希望通过绩效评价保证预算项目资金专款专用，在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、标准和使用程序的基础上，努力提高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、安全性和有效性。同时，进一步增强我办工作人员绩效管理理念，坚持以绩效为导向，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，建立科学、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体系，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2022 年项目年初绩效目标均已完成。我委根据资金使用情况，认真分析资金项目与业务开展活动的吻合度，能够进一步促进工作积极性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主要的做法是根据项目实施进度，及时拨付款项，保证各项工作顺利完成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，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，协助党委全面从严治党，强化日常监督，一体推进不敢腐、

不能腐、不想腐，巩固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:深化运用盗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运用第一、种形态处理人次占处理总人数达 90%以上。按时保质完成中央、省交办题线索查办工作，办结率达 90%以上.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，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，巡察工作达到全覆盖依规纪依法行职责，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一是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尚不健全。我办目前还未制定相关的预算绩效管理办法，缺乏指导性的政策文件，绩效评价开展缺乏强有力的制度保障。

二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还不够完善、合理。我办业务工作专业性较强，评价对象涉及项目之间差异性大，真正能体现项目效果的个性指标，在标准设计上存在难度，导致评价内容不够全面，评价数据采集缺少充分的调查分析和严密的逻辑关系，难以满足不同层面和不同性质的绩效评价需求。

三是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不够。预算绩效工作方兴未艾，业务处室对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认识不够，重事前、事中，轻事后，问题较为突出。另外，业务处室认为绩效评价只是财务的事情，部门间配合衔接不够，提供的资料有限且内容粗浅。

四是人员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。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短，涉及面广，专业性强，加上缺乏系统的培训，工作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，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。